

烟台市芝罘区养正小学校内学生意外伤害 事故应急预案

为加强和改进学校安全工作，保障全校师生员工健康、平安地工作、学习、生活，打造平安校园，预防安全事故发生，并能快速、及时、妥善处理突发的安全事故，切实有效降低安全事故的危害，依照上级有关要求及有关法律法规，从我校实际出发，特制定本预案。

一、组织机构及职责

(一)应急组织机构 建立工作领导小组，负责本单位的组织、协调工作。

领导小组组成及职责

组 长：李振新

副组长：梁兰杰 任建华 姜银红

组 员：张正敏 孙 涛 靖婷婷 孙子涵 林 静

(二)、校园意外伤害事故的类型、相关责任人。 责任人的确定本着谁引发谁负责的原则，意外伤害无法确定 责任人的以当场或首遇教师为负责人。校园意外伤害事故主要在 以下方面：

1. 学生上课安全。谁上课谁负责，上课教师为第一责任人。

2. 学生活动安全。谁组织谁负责，活动组织者为第一责

任人。

3. 学生课间安全。班主任为第一责任人。

4. 校园设施安全。谁管理谁负责，相关管理员为第一责任人。以大队部作为安全管理的主要部门，配合值日行政领导，协调学校各部门配合，以预防为主，安全第一为原则，做好安全预防工作和安全事故处理。

二、校内学生意外伤害事故的原因

课间学生追逐、打闹；体育活动中不慎碰撞、摔倒；学校使用的教育教学和生活设施、设备不符合国家和本市的安全标准；学校的场地、房屋和设备等维护、管理不当；学校组织教育教学活动未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或未进行必要的安全教育；实验操作不当；极个别教师体罚或变相体罚学生等。

三、预防办法

1、加强对学生进行行为规范教育、安全教育，增强防范意识，增强学生的自我保护意识。

2、加强对教师进行师德教育，增强责任意识和法制意识。

3. 加强对学校教育、教学和生活设施、设备以及场地、房屋和设备的安全检查，完善活动设施建设和管理。运动场地要保持平整，不应有坑洼、石块等，地面不宜太硬、打滑；篮球设备要定期检修；室内体操房注意通风、采光，发现隐患要立即整改。

四、处理程序

1、在场人员发现险情后要及时报告在场老师、卫生室保健老师和班主任，紧急或情况复杂时还应及时报告学校领导；有关教师应立即到达现场，了解伤者情况，判断伤情，先行急救；根据现有条件和能力应尽快救护受伤学生，遇到重伤的或不能判断伤情的，应及时送医院的尽可能送专科医院或大医院。

2、及时通知受伤害学生的父母或其他监护人，以便作出救治决定，并作好安慰工作。

3、保护现场、了解事故发生经过，调查事故原因，作好有关记录并保护现场：采集有关证据，以利于对事故处理做到事实清楚，责任明确。

4、争取在第一时间做好知情人的笔录，（被调查人是未成年人，调查时要有监护人在场），调查人员应 2 名，记录的内容要实事求是，不诱导；记录用钢笔或水笔，调查人员和被调查人员要有签名。

5、如属重大伤害事故，学校要及时启动事故处理应急预案，事故应急处理小组要及时开展工作。

五、关于事故报告

1、属于重大事故（死人，群伤且伤情严重）应当即报区教育局突发事件应急处理小组及相应科室。发生较大事故（伤情严重）学校应 24 小时内向区教育局相应科室、未保办报

告;一般事故 3 天内报相应科室、未保办备案。

2、报告分“口头”和“书面”两种。在事情还未了解清楚 时可先打电话口头通报情况，待事情了解清楚后再书面报告。

3、书面报告中要写清楚当事人姓名、性别、出生年月、家庭地址、父母情况、及工作单位。另外要简洁地写清楚事故发生的时间、地点、事情的起因及目前情况。